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教研中心2樓)
承辦人：葉芷菡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5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i3061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406937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693747_教育訓練議程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（MOEMDM）教育訓練議程表1份，本局同意核予研習期間公假(課務派代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4年4月10日北教大資科字第11405500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各校資訊組長及負責MOEMDM相關人員對學習載具管理系統之數據查詢與管理功能的實務運用，特辦理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教育訓練，以強化操作能力與應用成效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

(一)114年4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，代碼：4984506。

(二)114年4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至4時，代碼：4984514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學校新任資訊組長或負責 MOEMDM 系統的相關人員，亦歡迎已參加過教育訓練的老師再次參與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GoogleMeet線上，會議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non-zjsn-vye。

六、報名網址：請上全教網報名。

(一)報名代碼：4984506（114年4月16日）。

(二)報名代碼：4984514（114年4月22日）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教育訓練第一場（114年4月16日）：114年4月8日至4月16日中午12時止。

(二)教育訓練第二場（114年4月22日）：114年4月8日至4月22日中午12時止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教育訓練為每月固定課程（課程內容與以往教育訓練一致），老師可根據自身對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的熟悉程度，自行決定是否參加。

(二)本次教育訓練將安排兩次測驗，分別於課程中段及結束時進行，以強化學習成效，測驗規定如下：

1、兩次測驗成績皆須達80分以上方可通過。

2、若測驗成績未達80分，將由本單位通知各縣市／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，協助聯繫老師進行重測，並請於三日內回報及格名單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。

3、未參加兩次測驗或測驗成績未達80分者，將無法獲得研習時數。

4、當日測驗可多次重測，以最佳成績為準。

(三)教育訓練結束後，課程簡報及錄影將上傳至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的公告區，老師可至網站自由查閱（網站

連結：https://mdm.edu.tw/）。

九、聯繫窗口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王小姐，電話：(02)2732-7870，電子信箱：2020mdm@mail.ntue.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精進方案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4/14 09:36:2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